

## 化学化工学院开展实验教学质量测评及提升活动

2019年12月11日,化学化工学院在明理楼C1204举行实验教学质量测评及提升活动。活动邀请了四川师范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副院长伍晓春,四川大学化学学院实验中心常务副主任王玉良、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实验中心副主任熊燕3位外校专家和我院化学化工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主任张连红担任评委,学校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副处长吴雁、化学化工学院院长段明出席了活动。活动由化学化工学院副院长张辉主持。

首先,化学化工学院院长段明进行了致辞。他强调本次活动是继2019年1月进行教师教学测评活动后,第二次开展类似活动,主要目的是学院进一步落实教育部下发的《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和学校关于本科教学质量相关文件精神,强化教师课堂教学授课水平,彰显学院“以本为本”,打造“金课”淘汰“水课”和狠抓课堂教学质量的决心,全面落实课堂教学“金课”的主阵地、主渠道和主战场。他表示,学院今后还将继续开展类似活动,将教学质量提升作为常态化工作。

随后,评委专家组组长四川师范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副院长伍晓春教授宣读了本次实验教学质量测评及提升活动的规则及评分标准。化工院共计10名实验教师参加了本次活动,学院主讲相关课程的老师和其他当天无课的教师参加了观摩学习。

通过对各位参加测评教师的课堂教学和教学资料的考察,各位专家对测评教师进行了详细点评,在肯定的同时也提出了改进意见和建议。主要有:(1)注重课堂教学引入,建议以生产生活实际或科学研究为引入点,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2)注重实验操作的示范与讲解,强调实验注意事项;(3)注重实验教学和理论教学的配合,做好与理论教学老师的相互沟通交流。实验教学是大学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专家组希望每个老师都要用心对待每一次实验教学,只要用心,教学水平一定能够更上一层楼。参会教师纷纷表示获益匪浅,并承诺将在接下来的教学中潜心研究教学规律与技巧、不断学习总结,努力提高教学水平。



图1 现场合影



图2 专家组组长解释规则及评分标准



图3 段明院长致辞



图4 专家点评